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北巴传媒”）于 2021 年 3 月 8 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本部（海淀区紫竹院路 32 号）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出席会议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志远先生主持。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按照《证券法》的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1、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可以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对于 2020 年度公司实现盈利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45.25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1.23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68 亿元，每股收益 0.09 元。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稳定，经营正常。

监事会认为：

公司在 2020 年度能够严格执行遵守《公司章程》依法运作，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逐步建立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020 年度，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能够严格执行，有效地保证了生产经营工作的顺利进行。2020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日趋完善，董事会决策的有关资产处置依据充分，符合国家对上市公司财务核算的有关要求，决议程序合法。

公司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地原则执行，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在作出有关关联交易的决议的过程中，履行了诚实信用和勤勉尽责的义务，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并通过《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0 年度，公司拟以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64,512,000.00 元。分配后的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拟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和补充流动资金周转需要。

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独立董事分别发表的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能够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临 2021-00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并通过《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监事会对董事会有关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事项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颁布的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临 2021-00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并通过《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 2021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对 2020 年度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所属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总结汇报以及 2021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独立董事分别发表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 2021-00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并通过《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已审阅董事会《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部门的要求，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规定，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第一、二、四、六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20 日